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税收法律法规汇编>>

13位ISBN编号：9787811383522

10位ISBN编号：7811383527

出版时间：2009-8

出版时间：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作者：《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税收法律法规汇编》编委会 编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我国实行按照税种单独立法的模式，除了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颁布的税法和国务院颁布的税收行政法规以外，现实生活中执行的还有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大量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这些文件的数量是庞大的。

由于我国处于市场经济的初级阶段，税收政策的变化非常频繁，广大纳税人往往难以区分某份税收规范性文件是否还有效，或者其中的部分内容是否还有效。

为了便于广大企事业单位纳税人和个人纳税人学习、了解和执行税收法律法规，我们特组织相关领域的专家编写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税收法律法规汇编》一书。

本书收录了现行有效的主要的税收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按照税种的类别，划分为五编：所得税法、商品税法、行为税法、财产税法和税收征管法。

其中，第一编所得税法包括两个税种：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第二编商品税法包括六个税种：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关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和烟叶税。

第三编行为税法包括一个税种：印花税。

第四编财产税法包括八个税种：资源税、车辆购置税、车船税、土地增值税、城镇土地使用税、耕地占用税、房产税和契税。

第五编为税收征管法。

部分规范性文件的内容不是全部被废止，而是部分条款被废止，对于这样的规范性文件，我们将废止的条款予以省略，其余条款作为有效的文件收入本书。

本书所收录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截至2009年5月31日。

本书适宜广大企事业单位以及公民个人学习、了解和执行现行税法使用，也适宜税务机关的干部执行税法和税收政策之用，对于从事税法教学和研究的科研人员而言，本书也是非常好的教学配套资料。

。

书籍目录

第一编 所得税法 第一部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新企业所得税法精神宣传提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发协定股息税率情况一览表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高新技术企业2008年度缴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表》等报表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填报企业所得税月(季)度预缴纳税申报表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居民企业不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 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务院关于经济特区和上海浦东新区新设立高新技术企业实行过渡性税收优惠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 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 国家外汇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试行服务贸易对外支付税务备案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服务贸易对外支付税收征管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服务贸易对外支付税收征管的补充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原有若干税收优惠政策取消后有关事项处理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和住房租赁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 企业所得税核定征收办法(试行)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国企业所得税纳税年度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核电行业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房地产开发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通知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认真做好2008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停止执行企业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认真落实抗震救灾及灾后重建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母子公司间提供服务支付费用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商品储备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 关于非居民企业征收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公布《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 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 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 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的通知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关联方利息支出税前扣除标准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处置资产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试点企业集团缴纳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确认企业所得税收入若干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业股东派发股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国社会保障基金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应税所得率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保险企业非寿险业务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税前扣除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国家大学科技园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央和国务院各部门机关服务中心恢复征税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保险企业发生与退保业务相关佣金支出税前扣除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科技企业孵化器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青少年社会教育基金会等16家单位公益性捐赠所得税税前扣除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铁路运输企业机车车辆大修理支出税前扣除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

《企业支付实习生报酬税前扣除管理办法》的通知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鉴证业务准则（试行）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相关费用税前扣除问题的批复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创业投资企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财产损失所得税税前扣除鉴证业务准则（试行）》的通知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宣传文化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 关联企业间业务往来预约定价实施规则（试行）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年度关联业务往来报告表》的通知 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居民企业船舶、航空运输收入计算征收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非居民企业来源于我国利息所得扣缴企业所得税工作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跨地区经营外商独资银行汇总纳税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新增企业所得税征管范围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的补充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工资薪金及职工福利费扣除问题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债务重组所得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批复 特别纳税调整实施办法（试行）第二编 商品税法第三编 行为税法第四编 财产税法第五编 税收征管法

章节摘录

第一编 所得税法第一部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07年3月16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目录第一章 总则第二章 应纳税所得额第三章 应纳税额第四章 税收优惠第五章 源泉扣缴第六章 特别纳税调整第七章 征收管理第八章 附则第一章 总则第一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企业和其他取得收入的组织（以下统称企业）为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人，依照本法的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

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不适用本法。

第二条 企业分为居民企业和非居民企业。

本法所称居民企业，是指依法在中国境内成立，或者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成立但实际管理机构在中国境内的企业。

本法所称非居民企业，是指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成立且实际管理机构不在中国境内，但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或者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但有来源于中国境内所得的企业。

第三条 居民企业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境外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机构、场所的，应当就其所设机构、场所取得的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以及发生在中国境外但与其所设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非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未设立机构、场所的，或者虽设立机构、场所但取得的所得与其所设机构、场所没有实际联系的，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第四条 企业所得税的税率为25%。

非居民企业取得本法第三条第三款规定的所得，适用税率为20%。

第二章 应纳税所得额第五条 企业每一纳税年度的收入总额，减除不征税收入、免税收入、各项扣除以及允许弥补的以前年度亏损后的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额。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